

杜村乡人民政府

杜村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西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精神，结合我乡实际，现将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杜村乡人民政府严格贯彻落实政务公开相关要求，明确具体工作任务，做到分工具体、责任明确。同时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了明确，确定了具体人员负责从事日常的政务公开工作，全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2024 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主要包括社会救助、机构设置、政策咨询、财政信息和日常工作动态等方面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我乡未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严格落实上级相关政务信息公开的规定要求，由专人负责政府公开信息的收集、发布，不断加强和规范政府信息管理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平台规范化建设，严格把控信息的收集、审核、发布等流程。加强政

府门户网站信息更新，及时将相关信息逐一在网上发布，不断拓展宣传方式，进一步加强对财政信息、项目信息的公开力度，增加政府工作透明度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

结合我乡实际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职责分工及任务进一步明确细化。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乡政府重要议事日程，严格落实上级相关政务信息公开的规定要求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 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，一是部分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认识不高；二是公众参与积极性还不够高，政务互动需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，一要进一步组织相关人员学习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条例和文件，增强责任感，认真梳理我乡政务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继续梳理完善政务公开目录。二要规范公开流程，让公开成为自觉，让透明成为常态，做到“应公开尽公开”、“涉密信息不公开”、“公开信息不涉密”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孝义市桂村乡人民政府
2024年1月13日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